

國立中興大學可用資金變化情形（執行情形公告）

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單位：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期末金額
現金及定存(A=1+2+3)	3,493,267	3,424,223
現金(1)	653,323	989,227
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2)	1,870,124	2,020,826
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3)	969,820	414,170
短期可變現資產(B=4-5+6+7)	18,037	32,350
流動金融資產(4)	1,870,124	2,020,826
流動金融資產屬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之部(5)	1,870,124	2,020,826
應收款項(6)	17,383	32,309
短期貸墊款(7)	654	41
短期須償還負債(C=8-9+10+11+12-13)	2,169,176	2,216,899
流動負債(8)	2,168,586	2,179,911
流動負債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9)	137,781	147,766
存入保證金(10)	138,194	123,048
應付保管款(11)	-	-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12)	177	61,706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13)	-	-
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D)	35,969	55,968
可用資金(E=A+B-C-D)	1,306,159	1,183,706

註1：現金及定存包括現金(含活期存款及自存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等)、流動金融資產項下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與投資項下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2：短期可變現資產係指得於短期內轉換成現金之財務或經濟資源，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短期貸墊款，其中流動金融資產不含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3：短期須償還負債係指應於短期內支付現金之給付義務，包括：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暫收及待結轉帳項，但應排除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

4：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指教育部及其他政府機關資本門補助款已列入現金或應收款項等資產科目，惟後續仍須依計畫購置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等項目，該等款項非屬學校可用資金。

5：可用資金係指學校帳上現金及定存加上短期可變現資產並扣除短期須償還負債與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在衡量特定時點學校可運用之資金。

說明

1. 111年度第4季(1月1日至12月31日)可用資金期末較期初減少1億2,245萬3千元，主要係因配合本年度軍公教人員調薪及兼任教師鐘點費提高，致增加人事費用及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支出，與辦理校區建物接管工程等支出較預期增加。

2. 111年度第4季(1月1日至12月31日)支出用途如下：

單位：千元

科目	金額
用人費用	2,064,779
服務費用	2,009,931
材料及用品費	686,006
租金與利息	163,544
折舊、折耗及攤銷	708,815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4,18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468,407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994
其他	3,604
合計	6,120,261